

##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的公告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已就旗下管理的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详见“一、产品变更信息”）变更管理人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变更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于2026年2月10日表决通过了前述议案，持有人大会决议自同日起生效。根据业务实际交接情况与安排，自本公告发布日即2026年3月16日起，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原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正式变更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原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产品变更信息

##### （一）产品基本信息

变更前产品信息	变更后产品信息	变更后基金经理
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简称“粤开现金惠货币”，资产管理计划代码“970167”）	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永赢现金惠货币”，基金代码“026422”）	俞灏

（二）《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修改要点

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要点包括：

- 1、变更产品名称、简称、代码等基本信息；
- 2、变更产品管理人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变更产品投资经理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经理；
- 4、将产品类型由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货币市场基金；
- 5、变更产品存续期为“不定期”；
- 6、删除“本集合计划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40%，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个月，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的比例限制。

最后，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修订情况，对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一并进行了修订。

《资产管理合同》具体修订已在粤开证券于2026年1月8日发布的《粤开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中详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变更注册后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查询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二、 变更注册后的基金合同生效安排

1、自本公告发布日（即 2026 年 3 月 16 日）起，原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资产管理合同》同日起失效。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即 2026 年 3 月 16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已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2、根据粤开证券发布的《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在《关于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并变更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获得通过后，对于已通过销售机构以电子签名方式签署原《资产管理合同》的投资者，如未在 2026 年 3 月 13 日 15:00 前向销售机构申请解除《资产管理合同》，将视为同意并签署《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其持有的份额将相应结转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份额，未解除《资产管理合同》的原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可连续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为准。

《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拟新参与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申购赎回的投资者，需通过销售机构以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投资者签约后，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通申购、赎回该基金的权限，投资者方可参与该基金的申购和赎回。销售机构办理新增签约的业务安排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如果销售机构暂不支持新增签约，未签约的投资者则无法办理前述货币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由于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目前申购采用自动申购方式，该种情形下可能存在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自动申购为上述货币基金份额导致投资者资金无法及时取出的风险。

3、原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本基金后，原实时资金快取服务暂停办理。后续有关实时资金快取服务事宜，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上述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安排，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如有疑问，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6日

## 附件：《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修改要点

本次变更涉及的《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修改要点

### （一）变更产品名称

产品名称由“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名为“永赢现金惠货币市场基金”。

### （二）变更产品管理人

产品管理人由“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三）变更产品投资经理

由“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投资经理饶琦”变更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经理俞灏”。

### （四）变更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由“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货币市场基金”。

### （五）变更产品存续期限

产品存续期限由“自原《联讯现金惠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生效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变更为“不定期”。

### （六）修改投资限制

删除“本集合计划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40%，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个月，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的比例限制。

最后，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的修订情况，对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一并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已在粤开证券于 2026 年 1 月 8 日发布的《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中详细披露。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查阅修订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